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使用的詞彙應與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意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根據配售提呈的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瞭解有關下文所述有關配售的詳細資料。

 中國創意  
**Creative China**  
**Creativ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	:	300,000,000 股新股份
配售價	:	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 0.39 港元及預計不低於每股配售股份 0.27 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並可予退還，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8368

獨家保薦人



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的規定，可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在(i)保薦人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08室）；及(ii)牽頭經辦人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10樓）查閱招股章程印刷本（僅作參考用途）。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按照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及其規限下，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提呈300,000,000股新股份以供認購，相當於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並不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配售股份的申請僅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配售將有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配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有關條件於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則配售將告失效，且隨後所有已收取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申請人，並將立即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配售失效日期後下一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http://www.ntmediabj.com) 刊發有關配售失效的通告。

配售由包銷商全數包銷（受限於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倘於上市日期（預期將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包銷協議下的責任。

配售價將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39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少於每股配售股份0.27港元。除非另行公佈，否則最終配售價將定於招股章程所載指示性配售價範圍之內。配售價預期由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協定，現定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或前後。倘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未能於定價日或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協定的較後日期之前就配售價達成協議，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失效。於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會透過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http://www.ntmediabj.com) 刊發公佈。所有股票只會於配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方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待股份獲聯交所上市科批准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誠如招股章程所述)，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結算。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文件或所有權憑證，亦將不會就配售股份的認購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有關配售踴躍程度、最終配售價及配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佈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http://www.ntmediabj.com) 刊登。

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於創業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創業板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368。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楊劍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黎霖先生、楊世遠先生及孫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旭宇先生及汪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松光先生、李飛先生及羅健豪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發表的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達致，並基於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副本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副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tmediabj.com](http://www.ntmediabj.com)登載。